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RNEST BOREL HOLDINGS LIMITED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6)

公眾持股量的狀況及 延長免除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豁免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八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授出由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期間免除嚴格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8.08條的豁免(「豁免」)。

緊隨要約(定義見本公司及國際名牌有限公司(「要約人」)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五日的綜合文件)截止後，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已下跌至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6%。本公司瞭解到，截至本公告日期，經已完成向獨立第三方轉讓5,500,00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6%)，而該完成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發生。因此，本公司的公眾持股量已上升至本公司已發行股本8.2%。此外，截至本公告日期，要約人已就出售合共33,006,515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5%)與兩名獨立第三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五日的有條件協議(「有條件協議」)。各份有條件協議須待公眾持股量恢復後方告完成。

下表載列於計及上述交易後本公司目前的公眾持股量的狀況：

	於本公告日期		於有條件協議完成後	
	本公司的 股份數目	概約 %	本公司的 股份數目	概約 %
要約人	281,141,000	80.92	248,134,485	71.42
安理投資有限公司(附註)	37,935,000	10.92	37,935,000	10.92
公眾股東	<u>28,361,000</u>	<u>8.16</u>	<u>61,367,515</u>	<u>17.66</u>
總計	<u>347,437,000</u>	<u>100.00 %</u>	<u>347,437,000</u>	<u>100.00 %</u>

附註： 安理投資有限公司乃本公司執行董事熊威先生全資擁有的公司。

本公司從要約人瞭解到，其目前正就進一步銷售要約人於本公司的股份與三名潛在投資者進行磋商，並且仍然物色其他潛在投資者，而鑒於現時市況及臨近中國新年假期，因此要約人須要更多時間與有關投資者磋商條款並訂立具法律約束力的交易，以及物色其他投資者。

鑒於上文所述，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延長豁免至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五日。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暫停於聯交所買賣，以待恢復本公司股份之公眾持股量。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恢復公眾持股量及本公司股份恢復買賣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依波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商建光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商建光先生、Teguh Halim先生、熊威先生及林黎女士

非執行董事： 熊鷹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雷偉銘先生、杜振基先生及陳麗華女士